

## 明光瑞尔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鉴于公司已于2026年4月20日上市，为进一步健全和落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参照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 一、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公司的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与构成

##### 1、薪酬总体方案

（1）非独立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

在公司同时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相应的岗位薪酬，同时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其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办法执行。

（2）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2026年度按照12万元/年（税前）的标准向其发放津贴，已单独议案提交审议。

（3）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职级基本薪酬、年终绩效等部分组成。职级基本薪酬的确定主要考虑岗位价值、个人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按月发放。年终绩效

---

是指为奖励高管人员对公司的贡献而给予的相应报酬，即与公司、部门、个人的绩效目标相挂钩的浮动奖金。

## 2、薪酬支付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公司根据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发放，其中不低于百分之三十的绩效薪酬递延至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开展。绩效薪酬总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 （五）其他规定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任期内辞职等不再担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发放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执行。

## 二、审议程序

2026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三名独立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五名非独立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三名兼任高管的董事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 三、备查文件

- （一）《明光瑞尔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明光瑞尔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明光瑞尔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5日